# 房地产设计合同模板(二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5-01-31

*房地产设计合同一受托方(乙方):上海××广告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湖畔名居(暂定名...*

**房地产设计合同一**

受托方(乙方):上海××广告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湖畔名居(暂定名)项目进行广告设计服务等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广告设计合同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开发建设的××湖畔名居(暂定名)项目进行广告设计服务,负责该项目的广告策划、创意、平面设计等事宜。

第二条 广告设计合同服务期限

1、本合同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计××个月。

2、本合同所约定合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前,经协商同意,双方可就续签合同具体条款进行协商,经协商一致,另行签订合同书。否则,合同期满,本合同自行终止。

3、如甲方因销售周期调整、节假日、或本项目发生重大调整或出现停建、缓建等其它原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暂时停止服务或解除合同。暂停服务的期间乙方一切工作暂停,甲方不需支付本期间服务费用,合同期限相应顺延。如甲方解除本合同,双方按已履行的期限及本合同约定的月费用结算,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赔偿等。以上情况,甲方须提前15日书面通知乙方。

第三条 广告设计合同服务内容

1、项目广告策划(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案名、logo、主题广告语,以及广告定位、广告策略及创意构想、传播与媒介策略、推广总体策划思路、推广主题、公关活动策略及广告文案策划和具体广告实施方案);

2、沿海品牌推广策划(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推广过程中的公司品牌整合及活动策划);

3、示范区整体包装方案(销售中心、景观环境及停车、样板房、商业街);

4、项目广告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报纸广告、户外广告、杂志广告、电视标版广告创意、项目营销资料如楼书、折页、海报、dm、户型单张、网站表现等的设计及其它应用系统设计);

5、项目vi及形象包装策划(包括但不限于工地现场包装、销售中心包装、看楼通道包装、导示系统、外展包装、展览设计的创意、活动包装的策略制定及其设计);

6、项目活动策划及执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样板区开放、开盘、展览、入伙、外展及阶段性促销活动的策划及建议、大型公关推广活动策划活动及推行等)。

第四条 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服务费:

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万元整(￥××万元), 即每月服务费为×万元。

该价款包括策划、设计、创意、编制、监控、建议、人工、材料、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税费、利润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并经甲方确认合格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另行向乙方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甲方每季度支付乙方服务费人民币(大写)××万元整(￥××万元)。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采用每季度结算方式。乙方按本作进度表、工作计划及甲方工作单完成每季度全部工作后,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经甲方确认后,甲方于下季度第一月的15个日历天内向乙方支付上一季度的服务费用。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正式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并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第五条 广告运作规则

1、本合同签约后该项目即进入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具体操作阶段。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内须向甲方提供总体推广策划案及创意框架思路报告及实施方案和工作进度表,并严格制定每一个分项的实施过程,甲方在收到前述文件后5个工作日给予反馈意见。

如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意见在15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总体推广策划方案及创意框架思路、实施方案和工作进度表,如乙方不同意甲方意见或逾期未提交经修改的前述文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无需为此支付费用。

经甲方确认后,前述文件即作为本合同附件予以履行。甲方的确认、修改意见等并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2、乙方应将经甲方确认的总体推广策划方案及创意框架思路、实施方案和工作进度表严格贯彻落实到每一个分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并按照经甲方签字确认的前述文件、进度计划及甲方下发的工作任务单、甲方调整后的计划等分步实施,各项工作完成的日期以乙方提交该工作服务成果的书面报告之日为实际完成之日。

3、为配合市场变化,甲方可随时提出修改调整总体策划方案、创意框架思路方案、实施方案和工作进度表。乙方应当无条件的予以服从,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修改好的总体策划方案、创意框架思路方案、实施方案和工作进度表。甲方无需对该调整增加费用。

4、乙方应就该项目整合推广成立××湖畔名居(暂定名)项目小组,该项目小组成员应包括资深策略师、资深策划师、资深文案、平面设计总监、设计指导、立体空间设计指导;另外,乙方必须成立本项目的专案小组。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提供提供项目小组及专案小组人员名单,并经甲方认可,如乙方要调整该项目小组或专案小组人员,需提前5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认可。甲方有权对该项目小组及专案小组人员的工作表现或业务水平提出意见,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日内予以更换。甲方认可或更换意见,并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的专案小组人员,应充分配合项目良性进展,与甲方实行周例会制度,由乙方负责招集,双方共同确定整周的工作,有序安排进度。若需临时增加例会,甲方需提前48小时通知乙方,乙方需全力配合甲方。每会由乙方专人于会后3日内将记录整理的会议纪要交于甲方备忘,须加盖乙方公章。

6、每月应不少于一次召开双方高层工作会议,乙方须提交广告效果评估报告,检讨广告效果,以指导和调整项目推广的广告策略,乙方应按时于每月的1日提交月度、每季度的1日提交上一季度工作总结和下一季度工作计划,并于每年的1日提交上年度工作总结和下年度工作计划。为配合市场变化,甲方可随时提出修改调整工作计划,乙方在接到甲方调整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修改完毕的工作计划;当甲方有重大活动及综合会议时要求乙方人员参加,乙方必须积极响应并不准以任何理由推脱。

7、乙方负责人在开盘期前二个月及开盘期当月这三个月内,应有10天/月的时间在甲方指定现场办公,项目开盘后乙方必须有负责人驻场。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现指定××为该项目的负责人,负责整个服务项目的安排、执行和与甲方的沟通、联络。该负责人向甲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9、甲方现指定×××为该项目的负责人,负责整个服务项目的安排、执行和与乙方的沟通、联络。该负责人无权向乙方做出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无权减少本合同项下乙方义务或甲方权利,无权增加乙方权利、费用或甲方义务,任何承诺、确认等均须以甲方加盖公章的方式确认。

10、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总体营销预算计划,编制相应的广告及活动推广成本预算及进行费用监控,并经甲方确认。

第六条 限制

在双方约定的服务期内,乙方不得再接受与甲方委托项目相同地段的其他公司房地产项目之任何广告推广业务。

第七条 服务成果形式和要求

1、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内容均须以文字、图纸、图片或其它形式的载体体现,各服务成果具体载体均应当为至少提供书面文本二套及电子文档一套;

2、乙方应对其向甲方提供的工作成果进行充分的说明,达到甲方工作人员可以充分理解。如甲方工作人员有提出异议,乙方应当负责给予充分解释。

3、乙方应当每月五日前,向甲方提交服务月报,其中应当包括当月计划、当月已完成的项目、计划履行情况、下月计划以及对已履行情况的分析、建议。

4、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均须经甲方签字同意。如甲方对其内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当按甲方意见限期修改,直至满足甲方要求。对于紧急事项,甲方可通过电话、传真通知确认,并在确认后24小时内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发出书面确认。经甲方确认工作成果,乙方对其文件承担责任,不得更改。

5、其他要求

(1)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各种策划、创意、设计、报告等文件,均应加盖乙方公章及设计人员、起草人员以及审定人员的名称,并应当通过直接提交或特快专递邮寄的方式送达甲方,甲方不接受其它任何形式的送达。

(2)以上文字、图片、载体均为设计图纸及样稿,该设计图纸应当清楚明晰,并注明其适用使用的媒体,其相应的电子版本可以直接被广告公司、媒体或印刷企业等用于制作菲林(底片)。

第八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及时提供乙方所需的甲方所持有的各类图片和文字资料,并应对上述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提交所需资料明细,经甲方确认后,甲方于15日内提供。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策划思路、广告方案、设计稿和所有乙方所提交的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进行修改、调整完毕,直至甲方签字认可后方可定稿;若乙方修改或调整三次后仍未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双方按已履行的期限及本合同约定的月费用结算,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赔偿等。

3、甲方应及时在双方商定的工作时间内审定乙方每一步的策划、设计方案,并监督乙方设计工作的进度、质量等,指导乙方工作,并最终签字定稿;若乙方原因使设计工作的进度、质量受到影响,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甲方未在规定或商定工作时间内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审定的,并不视为甲方对乙方工作成果的认可。

4、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计划发布报纸(包括出现错版、错时、错稿等情况),由此导致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当月服务费的50%作为违约赔偿金,并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追偿;如属乙方原因造成对甲方项目的负面报道达3家媒体以上转载、或引发2户以上购房者诉讼或投诉等事故的,甲方除按上述方式处理外,同时有权解除本合同。

5、甲方在媒体规定最后送稿时限并预留乙方修改时间前提下,有权利随时要求对稿件进行修改。但若签字定稿后,甲方再次提出修改,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应由甲方承担。乙方根据甲方签字稿输出胶片以后,若甲方再次提出修改要求,乙方根据修改稿重出胶片所发生的费用,并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承担。

6、甲方在提出各种正式建议与意见时,应采用书面方式,以增进沟通之效率,及未来之查证。

7、在乙方按甲方确认的进度和计划完成工作,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且经甲方认可的前提下,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8、乙方依据本协议所完成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一切策划、创意、设计等工作成果,一经由甲方审核、确认并采用,其使用权、着作权(版权)、载体所有权等权利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用于广告发布、对外宣传以及再转让等,而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9、如有不可控的意外情况发生,甲方有权根据情况暂停当月的广告推广活动,而不需向乙方支付当月的相关费用。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承接甲方广告业务,应尽职尽责为甲方服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委托的各项策划、设计、制作等业务,所有广告需甲方同意并签字后才能发布或实施;在推广活动中乙方应为甲方的相关资料保密,如因乙方因素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主动提前向甲方索要各类工作所需甲方持有的相关资料,在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的同时,乙方签字确认,并妥善保管,如果出现重要文件泄漏或丢失,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乙方应提供报纸打样稿给甲方确认颜色偏差,若因乙方工作缘故导致成品与甲方确认之正稿不一致,从而致使甲方受损,乙方应赔偿给甲方相应的损失。

3、乙方所有策划方案及相关建议、文案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汇报,合同内所有服务内容都要经过甲方签字认可。

4、经甲方签字确认后的作品,原则上不得进行修改。若因特殊原因需修改,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因甲方原因延误时间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作单项或全部转让或另行委托给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合作。若因乙方因素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各种策划、创意、设计成果均由乙方独立创作完成,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保证向甲方提供的策划、创意、设计、方案等服务和作品的内容,包括所使用的图片、标志、用语、音乐、肖像、表现形式等均合法取得,保证有权使用并可用于甲方项目的使用和广告发布,乙方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权利,如有侵犯他人权利或违反相关规定的,由乙方承担责任、费用和行政处罚。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如甲方为继续使用而支付使用费的,该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交用于对外宣传的文案及图片符合政策法律规定之要求,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8、在本合同终止时,乙方须将所有创作物料(即包括印刷胶片及打样、报纸及其他媒体的输出内容以及项目图片设计稿、画稿、制版、输出mo、胶片及cd等)交回甲方。

9、乙方应对其策划创意、活动等的内容负责,保证其合法性,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有侵权等行为,责任及赔偿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赔偿。

10、乙方未经征得甲方同意,不得改动甲方提供的文字资料及相关图纸,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11、对于每一项设计,乙方应当按期向甲方至少提供二套不同设计(包括方案、说明和草图),各项设计应当明确其制作所需的材质、颜色等具体要求。由甲方选择或提出意见,乙方应当根据甲方意见并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修改完毕,经甲方确认设计后出具图纸。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其设计方案进行修改或重新设计。

第九条 声明与保证

本合同的签订及合同中所确定的各服务项目,并不视为由乙方独家服务,甲方有权在合同期限内根据需要将部分或全部服务项目委托其他人,甲方亦有权通知乙方而减少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相应减少。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条款,否则,违约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期内,若乙方的工作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的,累计或连续发生三次以上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3、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之要求及期限或甲方调整后的期限按时完成各项工作,包括乙方未按甲方或合同要求及时、准确提供甲方所需之稿件、电子文件、胶片、beta带等创作成品的,或相关方案、策划、平面设计等或其他迟延提供服务的行为,均视为乙方违约。每逾期1日,甲方有权按违约当月服务费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收取违约赔偿金,并承担因乙方迟延交付工作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除此之外,如乙方所服务内容非因甲方原因发生三次以上迟延交付情况,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赔偿金,发生五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完好归还甲方提供之文件材料,每逾期1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人民币500元。

5、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在接受甲方的委托后,又接受与甲方委托项目相同地段的其他公司房地产项目之广告推广业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

6、合同期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损害甲方商誉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乙方违反本合同其它约定的,经甲方书面通知限期改正或履行,而期满仍未改正或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因乙方原因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赔偿金,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金等款项,如不足赔偿甲方的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10、本合同履行期限内,甲方可随时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双方按已履行的期限及本合同约定的月费用结算,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赔偿等。

第十一条 合同终止和解除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本合同因已按约定服务内容履行完毕而自然终止;

2、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解除终止合同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二)因违约而终止本合同

1、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须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向乙方支付而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金,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依据本款规定解除本合同,并不影响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十二条 保密条款

1、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并不得向任何人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其他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按违约当月服务费总额的20%向合同其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其他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其他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条款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其他

1、合同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送达的任何文件、回复及其它任何联系,须用书面形式,送达本合同所列另一方。

甲方根据本合同发出任何通知书予乙方,可发送致如下地址:

地址:××× 邮编:×××

乙方根据本合同发出任何通知书予甲方,可发送致如下地址:

地址:××× 邮编:×××

2、双方约定采用邮政特快专递的形式寄送通知书,寄出48小时后即视为送达。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或授权签约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房地产设计合同二**

委托方：

设计方：

委托方委托设计方承担上海××城项目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xx市xx区××路××号，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第一条本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以及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规划设计的管理法规和规章。

1.2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第二条设计依据

2.1《××城项目规划设计任务书》。

2.2委托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3设计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

《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

第三条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次序进行使用和解释：

3.1合同书及补充协议;

3.2委托方要求及《××城项目规划设计任务书》;

3.3合同规定的其它有效附件。

第四条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及设计内容

4.1名称：××城项目工程规划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深化及扩初设计。

4.2规模：可建设用地××万平方米(用地内含已建学校，学校占地面积×万平方米)

容积率：1.5(居住及配套)

总建筑面积：约××万平方米

4.3设计内容及阶段：

本次设计地块内含××厂地块和××厂地块，需将二块地合并统一规划。合同内容为整个设计过程之概念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扩初设计(单体报批图)阶段内容，各阶段具体内容如下：

4.3.1完成概念方案阶段设计，包括总平面规划、道路交通规划、竖向设计、建筑环境与景观设计、建筑单体方案设计(包括组团设计、户型设计示意、立面设计意象)、其它分析图等，方案汇报后，若未能达到委托方期望之效果，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委托方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设计方有义务按照委托方要求调整设计构思及意图，直至委托方书面确认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设计。

4.3.2调整并完善概念方案，主要在委托方对概念方案初步认可的基础上，进行概念方案深化设计;此阶段主要完成总平面规划及各种分析图，单体方案平立剖面图，完成各种户型及组合图，提出详细经济技术指标;此阶段文件需满足规划局及委托方的经济评价的要求。

4.3.3在征得委托方对方案的书面意见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深化设计，形成正式详规及方案报批文件，提交政府规划等主管部门批准。报批文件包括的内容：总平面规划及各种分析图，单体建筑方案设计(包括住宅户型、平面组合、立面及立面效果图等，商业设计及研究)，并按委托方及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提交规划设计说明书及经济技术指标等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六条款规定的文件)，形成设计文本。

4.3.4在完成规划局详规及方案审批意见后进行扩初设计。此阶段工作内容主要为各单体建筑平立剖面图，对影响单体建筑立面的主要剖面、关键节点、材料、色彩予以表达，提供材料样板，指导及配合其它设计单位的扩初及施工图设计，对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设计方应给予技术服务咨询和指导;若委托方对方案提出新的修改意见，设计方应无条件配合修改，非原则性、重大性、功能性的修改意见，设计费不作调整。

4.3.5在以上设计过程中设计方承诺来上海项目现场与委托方进行汇报研讨次数不少于8次 (含8次)。确因工作需要，应委托方要求，设计方超过前述8次的来沪次数，发生的差旅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第五条委托方向设计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地形图纸(比例尺[1:500])，两份;

地形图电子文件(光盘 )，一份;

规划设计要点，两份;

××城项目规划设计任务书，一份;

红线点坐标，两份;

时间：××××年×月××日前。

第六条设计方向委托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概念方案设计及调整概念方案阶段设计文件包括：

规划总平面图(1:500)

道路交通与竖向设计图(1:500)

环境与景观设计示意图

城市轮廓分析图

各组团设计概念图，比例不限

住宅单体方案设计(含立面设计意向、户型设计示意)

地下室或半地下室规划图(1:200)

其它分析图，比例不限

工作模型

文本：包括概念方案说明书和所有图纸缩印件

概念方案说明书应说明规划设计创意及构思，简要计算各经济技术指标

所有图纸中应包括表现效果图及cad图;

6.2方案深化(详规报批)设计文件包括：

方案设计说明书

经济技术指标

规划总平面图(1:500)

道路交通与竖向设计图(1:500)

环境与景观设计图(1:500)

城市轮廓分析图

其它分析图，比例不限

住宅单体方案设计(含立面效果图、户型平面图)

地下室或半地下室规划图(1:200)

文本：包括方案设计说明书和所有图纸缩印件;方案设计说明书应说明规划设计创意及构思，详细计算各经济技术指标(包括各组团、住宅户型套内建筑面积和销售面积)

所有图纸中应包括表现效果图及cad图

6.3扩初设计阶段(单体报批)设计文件包括：

单体设计说明书

经济技术指标

总平面图

地下车库平面图

各建筑单体平面图

各建筑单体立面图(不少于三个)，外观立面图应标明所用材料及颜色

各建筑单体剖面图

各建筑组团主要立面图

各建筑组团主要剖面图

放大关键局部立面、剖面图，应标明关键尺寸

关键设计区域放大立面、剖面图

区域细部分析图

材料展示板说明建筑材料、装修及颜色

文本：包括设计说明书和所有图纸缩印件;设计说明应包括：单体主要设计要求及各经济技术指标(包括各组团、单体住宅户型套内建筑面积、单体建筑面积等)，图纸应包括主要单体立面表现效果图(正面及背面)及cad图

6.4详细规划模型一台(比例1:300)

6.5提交文件份数：

6.1、6.2、6.3条彩图各1套;

6.1、6.2、6.3条文本各10套(含各类图纸的缩印件);

6.1、6.2、6.3条电子文件光盘各一份。

6.6提交文件时间：设计方应于××××年×月××日前完成概念方案设计并提交设计成果，自概念方案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7日内，设计方应完成方案设计并提交设计成果;自方案设计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7日内，设计方完成并提交深化、报批图纸;在方案深化设计经委托方及有关政府主管部门书面确认后10日内完成扩初设计工作并提交设计成果。

若设计方逾期不能完成设计工作及递交设计成果文件的，其逾期违约责任由设计方承担，并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若委托方要求设计方提前完成设计并提交设计成果文件的，双方提前商定出图时间。

6.7提交文件地点：xx市xx区××路××号×楼设计部。

第七条费用

7.1根据本合同第1.1条款的相应规定，经双方商定，设计费单价总计为××元/平方米，其中：概念方案设计阶段×元/m2 ,设计费计××万元;方案设计及深化阶段×元/m2，设计费计×××万元，扩初设计阶段×元/m2，设计费计××万元，设计费总计×××万元。

7.2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费单价一次性包死，包括设计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及要求提供的各项设计成果文件所需的设计费、晒图费以及设计人员来往车旅费、食宿费、管理费、税金等设计方将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设计成果交付委托方所需的所有费用，该单价不因包括该工程建筑面积的变化、设计范围内的补充设计、增加设计深度、修改方案、国家调整设计费率、总投资调整、概预算调整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委托方无需向设计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八条支付方式

8.1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委托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10%，计××万元作为预付款。

8.2 设计方提交概念方案设计文件并经委托方及有关主管部门书面确认后七日内，委托方支付设计方设计费总额的20%(含委托方支付的预付款)，计××万元;

8.3 设计方提交方案深化(详规报批)设计文件，正式向规划局申报并取得详规批复等规划局认可的书面文件后七日内，委托方支付本合同总设计费的30%，计××万元;

8.4设计方完成扩初设计并提交扩初设计阶段(单体报批)设计文件，向规划局单体报批取得批复并经委托方确认之日起七日内，委托方支付本合同总设计费的20%，计××万元;

8.5剩余设计费待施工图设计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0日内付清。

8.6设计费用由银行转帐支付，委托方在支付设计费用前，设计方应当向委托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否则，委托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

第九条双方责任

9.1委托方责任

9.1.1委托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委托方不得要求设计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1.2 委托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0天以内，设计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委托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0天以上时，设计方有权重新协商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3委托方确定×××为本项目的设计联络人，负责设计联络工作，期间的有关联络及有效文件签署须有联络人签字，涉及对设计成果的确认或有关费用的确认等，必须经委托方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否则，委托方一律不予认可。委托方若变更联络人须提前×日书面通知设计方。

9.1.4委托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方支付设计费。

9.1.5委托方要求设计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提前××日通知设计方，设计方应当书面答复，如自收到通知之日起×日内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委托方变更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6方案深化设计内容的深度不能满足下一步设计要求时，设计方应在委托方指定期限内进行修改或重新设计，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且委托方有权不支付设计费，并解除本合同。

9.2设计方责任

9.2.1设计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设计成果形式及份数向委托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9.1.1、9.1.2、9.1.4、9.1.5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对委托方违反国家强制性设计规范的要求设计方有义务向委托方指出并提供相应的标准、规范依据。设计方并应当尽专业设计单位能够达到的注意，就设计方要求等不符合设计规范或常规之处，向委托方指出并指明其可能的后果，并应当按委托方的再次要求或标准执行。委托方未发出再次要求或标准的，设计方应当按原要求或标准执行。

9.2.2在设计分别进行到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深化时 (各阶段设计基本完成，正式输出文件前)，设计方应向委托方进行设计汇报，待委托方及有关主管部门确认方案后方可输出正式文件，若设计方擅自输出设计成果文件后与委托方意见不一致时，其文件资料费用不予支付，委托方有权拒绝支付设计费。

9.2.3设计方确定××为本项目的设计联络人，负责设计联络工作，期间的有关联络及有效文件签署须有联络人签字，若设计方变更联络人须提前×日书面通知委托人。

9.2.4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规范、部门及地方规范资料由设计方自行解决，所需费用由设计方自行承担。

9.2.5设计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由此给委托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9.2.6设计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委托方和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及报批，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设计成果进行调整修改补充，该部分内容不计入设计变更，不增加费用。

9.2.7设计方有责任在施工图设计阶段向施工图设计方进行技术交底，对施工图设计方提出的问题及时给予解答，对设计过程中发现的影响效果的部位按委托方要求及时给予更改。

9.2.8设计方应当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向委托方提供设计项目组组成情况及各成员的专业水平情况报告，由委托方审议，并应当按委托方要求撤换相关人员，但委托方的审议并不免除设计方组织设计项目组不力的责任。如发生变动，设计方应当提前×日向委托方提交书面报告。设计方必须由其内部职工组成的项目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自行完成本工程。委托方发现设计方上述人员与设计方所报不符，视为设计方违法分包，设计方应向委托方承担设计费总额20%的违约金。

9.2.9设计方应承担国家相关规定的相应的设计责任。

第十条保密

委托方委托设计方形成的设计文件著作权归委托方所有，委托方有权自主决定使用而无需向设计方另行支付费用。设计方有署名权，参加各项评奖权。未经委托方同意，设计方不得将设计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设计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第十一条诉讼

在执行本设计合同时如发生争议，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可向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合同的变更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变更合同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的，依照其规定。

第十三条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可解除合同:

13.1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13.2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的;

13.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13.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3.5设计方提交的文件在设计方案的设计深度不能满足或体现委托方委托内容的;或不能通过政府部门批准的。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14.1委托方未按协议规定的时间、金额支付款项的，每日按应支付额的万分之二支付违约金。

14.2由于设计方原因迟延交付设计文件的，每日按设计费总额的万分之二支付违约金，逾期十五日，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设计方应向委托方承担设计费总额20%的违约金。

14.3在合同履行期间，除根据合同第十三条规定及因设计方原因导致本协议解除和终止外，委托方有权提前××日通知设计方解除本合同，双方按下列情况执行：

14.3.1设计方设计工作未开始的，委托方不给予任何补偿和赔偿，如委托方已支付预付款，设计方应在委托方指定期限内无息返还给委托方。逾期未返还的，每日按应返还金额的千分之二支付违约金。

14.3.2在设计工作已经开始并向委托方提交设计成果，委托方予以确认无异议的(即设计方已经开始进行概念方案设计阶段)，双方按照设计方提交设计成果的实际设计量进行结算，除此之外，委托方无需向设计方承担任何补偿和赔偿责任和费用，同时设计方应保证该阶段设计方案及已提交的设计成果的的完整性、准确性。

14.4 设计方应当随时应委托方的要求或征得委托方同意后修改其设计中的错误、矛盾、偏差、或漏项。因设计设计偏差、错误、矛盾或漏项，致使设计期限延长或成本费用增加的，设计方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补偿责任，如给委托方或任何他人造成损失的，设计方并应当赔偿该损失。

14.5设计方不能有效履行本合同各项规定，致使工程出现质量等问题，设计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5.1设计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报批完成且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15.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8 份，委托方6份，设计方2 份。

15.3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可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15.4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委托方提出的《项目规划设计任务书》;

双方认可的往来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

15.5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方： (盖章) 设计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住 所： 住 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日期：

**房地产设计合同三**

合同编号：

订立合同双方：

出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购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房产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购买甲方座落在市街巷号的房屋栋间，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

第三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1.乙方应于年月日前向甲方付清房产款项(交款日期以汇款时间为准)。

2.乙方面交给甲方现金元;其余元均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汇款地点、收款人汇给甲方。

第四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五条税费分担

1.甲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甲方的交易额的%的交易费;承担公证费、协议公证费。

2.乙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乙方的交易额的%的交易费，承担房产交易中国家征收的一切其它税费。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期向甲方付款，如逾期，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的违约金。

2.甲方必须按期将房产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的违约金。

第七条本合同主体

1.甲方是、，共人，委托代理人即甲方代表人。

2.乙方是单位，代表人是。

第八条本合同经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产权人各一份。乙方一份。房产管理局、公证处各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名)代表：(签名)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月日 年月日

**房地产设计合同四**

委托人(甲方)：\_\_\_\_\_\_\_\_\_\_\_\_\_

经纪人(乙方)：\_\_\_\_\_\_\_\_\_\_\_\_\_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从事房地产经纪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应提供下列相应证件：

甲方提供：1.“销售许可证”;2.权属证件;3.物业的具体情况;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5.营业执照;6.个人身份证。

乙方提供：1.经纪机构“资质证书”;2.经纪人岗位“资格证”;3.经纪人身份证;4.营业执照。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据实为其提供房地产经纪服务。共\_\_项：

1.房地产经纪事项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具体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其他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甲方对其委托各房地产经纪事项，应在规定范围之内按下列比率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委托代理房地产转让，按成交价的\_%计算支付;

代理房地产租赁的，按年租金的\_%一次性计算支付;

代理房地产交换的，按房地产评估价值的\_%计算支付;

其他服务项目支付\_\_\_\_\_\_\_\_元。

服务费支付的时间、条件、金额、支付方式和结算方法，由甲、乙双方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第四条本合同履行期间，除甲方原因，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第二条服务事项的，甲方不支付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各项服务费。乙方应将甲方已预付的服务费全部退还。乙方不能完全履行服务项目，则相应减少甲方应支付的服务费。具体数额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另行约定。

本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中途毁约，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不予退还。未支付给乙方服务费，乙方有权按双方约定服务费的标准，向甲方追索。

第五条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天内)签订变更协议，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六条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定期将本合同第二条为甲方服务的各房地产经纪事项情况及时通告甲方，甲方对乙方的履约应提供必要的帮助。并有权随时进行查询、督促。

乙方将本合同第二条为甲方服务的各房地产经纪事项转委托其他房地产经纪人的，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由此而增加的费用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甲、乙双方商定，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约定，追偿因乙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变为甲方服务的各房地产经纪事项内容、要求和标准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委托他人代理的;

3.违反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法规、违背诚实信用原则，或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当事人利益的;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甲、乙双方商定，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约定，追偿因甲方过失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1.要求乙方服务的房地产经纪事项不明确，或提供的有关证件和资料不实;

2.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信息、条件、机会，擅自不履行合同;

3.违反本合同第三条及补充条款的约定，不按期给付或拒付服务费的;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履行本合同第二条各房地产经纪事项的服务，必须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同意延期外，逾期视作本合同自行终止。在本合同终止后的\_\_日内，如果委托人直接或间接地与经纪人最初物色的客户成交，那么经纪人有权获得经纪合同中订立的佣金。

第十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签署的补充协议及其它书面的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未约定的事项，应遵循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签订后，需要公证的，可按本市公证的有关规定申请办理公证手续。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下列方法之一，进行解决：

1.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壹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个人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住址/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

委托代理人 承办经纪人员

(资格证编号： )

房地产权证/商品房现(预)售许可证

(证件编号： )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房地产设计合同五**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地址：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地址：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等价有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同意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抵押贷款事宜，在河南省郑州市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委托事项及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抵押贷款事宜，委托期限为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100个工作日。

二、贷款金额及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抵押贷款的金额为 元，贷款的起止日期及实际年综合贷款利率(ⅹ%)以乙方与银行协商的结果为准。

三、代理费用

本合同约定，代理费用为贷款本金乘3%，甲方应于收到银行贷款款项之日前支付乙方全部代理费用，逾期支付的，每逾一日应当按照应付款项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提供其合法拥有的房屋产权证书并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抵押贷款手续;

2.甲方保证提供的全部证件真实、合法、有效，其提供的房屋及其下的土地没有任何权利瑕疵，能够顺利地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3.甲方应当按照银行贷款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计划，因甲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后果应由甲方自行承担;

4.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办理抵押贷款事宜;

5.贷款合同履行完毕，由甲方自行办理房屋解压手续，费用自行承担。需乙方配合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注：因甲方资金不足，甲方向乙方借款15万元用于银行验资和房产解压，付给乙方利息计为月息三分，超出一个月按如下-----15天内为二分，15至30天内为三分计息。)

五、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当积极为甲方办理抵押贷款事宜，不得谋取除合同约定义务的个人利益;

2.乙方为甲方办理抵押贷款手续，整理贷款相关银行所需资料。

3.乙方有权选择办理抵押贷款的银行，不受甲方的干涉;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预先支付代理费用。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当事人都应当严格遵守，如甲方违约，应当向乙方支付三倍的办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房屋评估费、房屋抵押登记手续费、交通费、误工费等);如因乙原因无法办理抵押贷款，则由乙方自行承担办理贷款前期的办理费用;如因甲原因无法办理抵押贷款，则由甲方承担办理贷款前期的办理费用;如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等原因致使无法办理贷款，则应当由甲乙双方平均分摊办理费用。

七、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后生效，由甲乙双方及见证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地产设计合同六**

卖方：\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

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号码：\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买方、卖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共同订立。

第二条卖方与\_\_\_\_\_\_\_\_\_市规划国土局签订深地合字(\_\_\_\_\_\_\_\_\_)\_\_\_\_\_\_\_\_\_号《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及\_\_\_\_\_\_\_\_\_号补充协议，取得位于\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宗地编号为\_\_\_\_\_\_\_\_\_，土地面积\_\_\_\_\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_\_\_\_\_\_\_\_\_，土地使用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卖方经批准在上述土地上兴建商品房，定名为\_\_\_\_\_\_\_\_\_，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_\_\_\_\_\_\_\_\_，属\_\_\_\_\_\_\_\_\_结构，建筑层数：地上\_\_\_\_\_\_\_\_\_层，地下\_\_\_\_\_\_\_\_\_层。

本房地产项目地价款已缴清，所售房地产未设定抵押，也无其他权利限制。深圳市规划国土局已批准本房地产项目进行预售，《房地产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_\_\_\_.

第三条买方购买\_\_\_\_\_\_\_\_\_的第\_\_\_\_\_\_\_\_\_栋\_\_\_\_\_\_\_\_\_座\_\_\_\_\_\_\_\_\_号房，位于\_\_\_\_\_\_\_\_\_层，用途为\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分摊公用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具体分摊项目和不分摊项目见附表。

具体楼层和位置见所附总平面图、立面图、楼层平面图及分户平面图。

卖方出售的房地产所位于宗地编号为\_\_\_\_\_\_\_\_\_的土地及公共设施，为该地域范围内房地产权利人共同享有(法律、法规及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卖方承诺在本合同所售房地产交付买方使用时，本项目的土地出让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中规定的公共设施，也一并建成交付使用，否则买方可以拒绝收楼(买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四条 买卖双方约定前条所述房地产按下面第\_\_\_\_\_\_\_\_\_种方式计算购房款：

(一)按建筑面积计算，单价为人民币/港币\_\_\_\_\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

(二)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单价为人民币/港币\_\_\_\_\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

(三)按套计算，总金额为人民币/港币\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元)。

第五条 卖方委托\_\_\_\_\_\_\_\_\_为购房款的代收和监管机构，\_\_\_\_\_\_\_\_\_为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机构。

双方约定：买方不直接将购房款交给卖方，而是按照附表规定的付款方式将购房款汇入代收机构，以便于监管。

卖方在代收机构的帐户名称是\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第六条 买方未按本合同附表规定的付款方式按期给付购房款的，应当承担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一)买方给付的价款达到应付总价款\_\_\_\_\_\_\_\_\_%以上的，买方应就房价欠付额向卖方支付延期付款的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按债务履行期间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滞纳金标准执行)。

(二)买方给付的金额不足应付价款\_\_\_\_\_\_\_\_\_%的，卖方可要求买方支付欠付价款百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一般不超过\_\_\_\_\_\_\_\_\_%)。

卖方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买方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房地产设计合同七**

甲方(委托方): 房地产开发公司

乙方(受托方):

鉴于：

1.甲方--【】房地产开发公司，系由【】公司与乙方合作投资的房地产开发公司，甲方已获得了【】房地产项目的开发权。

2.项目概况：【】房地产项目规划占地面积约【】亩，建设用地面积约【】亩，代征地面积约【】亩，容积率约【】.

3.根据乙方与【】公司于【】年【】月【】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乙方应协助甲方尽量以协议出让的方式取得【】房地产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权。如该地块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招投标(挂牌)，乙方承诺以等同于协议出让的价格条件协助甲方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权。

4.甲方经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所有政府批准文件及征地手续，包括土地补偿、拆迁、安置等工作，委托乙方进行办理。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第1条委托事项

1.1 授权乙方以甲方的名义取得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所有政府文件的批复及项目征地、农民的安置补偿、拆迁等事宜。

第2条委托费用

2.1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乙方完成第1条1.1款委托事项的委托费用适用包干原则，多不退少不补。

2.2第1条1.1款委托事项，即【】房地产项目的委托费用按照建设规划用地每亩【】万元人民币、规划代征用地每亩【】万元人民币的标准计算，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委托费用共计【】万元人民币。

2.3 甲方支付的【】房地产项目的委托费用，包含征地补偿费、拆迁费、青苗补偿费，该费用应计入甲方的成本。

2.4除上述所列费用之外产生的其他开发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建设成本、管理费用等，由甲方--【】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分别承担。

第3条委托时间

3.1 开始时间：甲方原股东【】向【】转让股权完成的时间为准，即以甲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新的营业执照为委托事项开始之日。

3.2 完成时间：在【】年【】月【】日之前完成本合同第1.1款约定的委托事项。

第4条付款时间

4.1【】房地产项目的委托费用，由甲方按照实际征地交款(不包括土地出让金)的时间和金额予以按期足额支付。用款时乙方需提前申请用款，并将用款时间、用途填写清楚，甲方应按照急款急用、不影响项目开发进度的原则及时审核、及时支付。

第5条委托溢价

5.1经甲方财务核算，若【】房地产项目的利润已经超过【】万元(不含【】万元)时，甲方应在财务报告出具之日起【】日内向乙方支付利润的【】%.

第6条违约责任

6.1 本协议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协议，应按委托费用总额的5%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6.2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委托包干费用的，应每日按当期应付费用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天，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万元人民币，乙方有权不退还已为该项目支付的全部款项。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赔偿款。

6.3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第3条的约定完成委托事项，甲方除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委托费用总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是因为甲方逾期支付委托费用导致乙方未能按期完成委托事项的，应相应的免除乙方的违约责任。

6.4 若乙方非因甲方原因而不能完成委托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同意在甲方按投资股权比例所分配的利润中予以直接扣除。

6.5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被政府有关部门认定为无效时，由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均有过错的，则由双方按责任大小承担各自相应的责任。

第7条争议的解决

7.1如本合同各方就本合同之履行或解释发生任何争议的，应首先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仲裁裁决书终局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8条其他

8.1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8.2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自乙方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甲方：房地产开发公司

签订日期：

乙方：

**房地产设计合同八**

典当行(抵押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当户(借款人): (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典当管理办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甲方向乙方申请办理典当贷款事宜，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典当金额及费用

一、 甲方同意在办理完房地产抵押合同登记及乙方交付该房地产给甲方后，给予乙方当金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_\_\_元整，￥ 元。

二、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评估费、抵押登记费、公证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或承担。

第二条 典当期限

一、典当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当金支付日以当票所记载的实际发放日为准，若实际发放日迟于前款记载的发放日，则典当到期日相应顺延。

三、若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九条第二项约定的情形，提前收当，则视为典当已到期。

四、若甲方同意乙方办理续当，典当期限到期日相应顺延，以续当凭证上记载的到期日 为准。

第三条 典当利率及综合费率

一、 借款月利率： ‰，月综合费率： ‰，合计：每月 ‰。

二、 本合同所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典当期限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清偿完所有债务为止。

三、 经甲方同意，乙方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及实际用款月度计算利息和综合费用。

四、 乙方按以下方式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 1 )。

1、综合费用在当金支付前一次性支付;

2、利息按月支付，即每月 日前支付上月利息;

五、当期在5日内的，利息和综合费用按5日计算;当期在10日内的，利息和综合费用按半个月计算;当期在10日以上的(包括10日)，利息和综合费用按整月计算。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含当票)并向乙方追索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

六、 超期交纳利息、综合费用或超期还款的，除正常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外，每日按借款金额的 加收违约金。

七、 本合同项下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和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对乙方提供的作抵押的房地产均具有优先受偿权。

第四条 当物

抵押房地产类别：面积： 有效证件：所有权证号码： 号。 土地座落： 。 抵押部位：全部。

当物估价金额： 万元整。

抵押期限： 个月(与当期相同)。

第五条 担保合同

编号为 号的《抵押担保合同》为当票和本合同的从属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六条 赎当

一、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到期日偿还当金及利息。

二、在典当期限内，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提前赎当。若典当期限不满5日的按5日计收利息。

三、乙方超过典当期限或续当期限赎当的，为逾期赎当。若逾期赎当，乙方除需偿还当金本息外，还应根据逾期天数，补交逾期的当金利息、综合费用和违约金。

第七条 续当

一、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续当。续当应在典当期满前5 日内办理。

二、乙方办理续当时，必须先结清前期的利息和缴纳本期续当的综合费用。

三、办理续当时，甲方应与乙方签订续当凭证，在续当凭证上载明乙方名称、续当金额、期限、利率及综合费率等要素，并由双方签名盖章，方为有效。该续当凭证作为当票和本合同的补充，当票和本合同继续有效，但续当不得超过3次。

第八条 绝当

一、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后5日内，乙方既不赎当也不续当的，为绝当。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典当行管理办法》和《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出现绝当时，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行使权利：

(一)当物估价金额不足3万元的，甲方可以自行变卖或者折价处理，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二)当物估价金额在3万元以上的，甲方可选择按照双方约定的当物估价金额委托拍卖行进行拍卖。拍卖起价为当物估价金额下降10%，若不能卖出，可连续以上一次拍卖价下降 %的标准继续拍卖，直到卖出为止。甲方以拍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优先受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综合费用、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况，即构成违约：

(一)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提供真实的证件、证明等资料;

(二) 乙方提供的当物存在经济纠纷或权利瑕疵等;

(三)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本合司其他条款的约定。

二、违约发生后，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一)限期改正：

(二) 解除典当合同(含当票)，要求乙方提前清偿未到期的典当本金、利违约金息、及有关费用。

(三) 解除典当合同(含当票)，直接委托拍卖行对当物进行拍卖。从拍卖收入中扣除包括但不仅限于拍卖费用、当金、利息、综合费用、律师代理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十条 其他

一、在乙方未偿还借款前，乙方(抵押人)负责抵押房地产的维修，不得转让、出租、出售、拆动或损坏，保证抵押房地产的完好无损。

二、抵押物的相关证明手续他项权证，房产、土地证由甲方保存。

三、抵押期间，如果抵押房地产因故价值减少，乙方(抵押人)应在抵押房地产价值减少情况发生后十天内向甲方增补同减少的价值相当的财产抵押、质押。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提前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二款规定的方式处理。 。

五、 本合同经有权部门抵押登记后生效。

六、 本合同未尽事项，按国家法律及国家商务部、公安部颁布的《典当管理办法》执行。

七、本合同作为当票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当户到期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愿意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地产设计合同九**

委托人(卖方)： (简称甲方)

委托人(买方)： (简称乙方)

受托人(经纪方)： (简称丙方)

第一条 (订立合同的基础和目的)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甲(卖方)、乙(买方)、丙(经纪)三方在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丙方接受甲、乙方的委托，促成甲、乙方订立房地产买卖合同，并完成其他委托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标的基本情况、内容和价款)

1、所有权人: ;共有人 。

2、产权来源:房改房、经济适用房、商品房、解困房、集资房、自建房。

3、房屋座落： 。

4、房屋建筑面积： ;车库面积： (产权证有、无)。

5、建成年代： 。

6、《房屋所有权证》号： 共有权证号: 。

7、《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用途及使用性质： 。

8、房屋售价：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

9、过户相关税费约定承担方式： 。

10、其它情况： 。

11、附甲方移交给乙方内外物资清单(附后)：

第三条(委托事项)

1、甲方委托丙方出售\_\_\_\_\_\_\_\_\_\_\_\_\_\_ 房产，并代办\_\_\_\_\_\_\_\_\_\_\_\_\_\_\_等相关事宜(①产权转移②房屋交付③房款拨付)。

2、乙方委托丙方购买\_\_\_\_\_\_\_\_\_\_\_\_\_\_\_ 房产，并代办\_\_\_\_\_\_\_\_\_\_\_\_\_\_\_等相关事宜(①产权证②房屋交付③房款支付④贷款⑤抵押登记⑥土

第四条(各方履行的义务)

一、甲方义务：

1、保证出售的房屋权属合法真实，并符合房地产交易的政策法规及有关规定，保证房屋的共有权人认同并履行本合同。

2、协助乙方办理该房地产的交易过户手续，提供相应真实有效证件资料。

3、按房地产买卖契约中约定的交付日期，腾空房屋，保证房屋交付时状况与乙方看房时一致，并完整保留所应交付给乙方的附属设施及约定其它设施。

4、在房屋交付前，负责结清水、电、气、有线电视、电话、物管等费用。

5、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佣金。

二、乙方义务：

1、按照房地产买卖契约中约定的房款支付方式及期限，支付定金和房款。

2、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代办事项，按时支付佣金和代交税费。

3、根据委托事项，乙方应于\_\_\_\_\_\_\_\_\_\_前将各类资料备齐交予丙方，同时将由丙方代缴的\_\_\_\_\_\_\_\_\_\_\_\_ (①契税②登记费③交易手续费④工本费)等约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交予丙方。丙方将与乙方按发票金额结算，多退少补。

三、丙方的义务：

1、认真履行甲、乙方委托的事项，完成甲、乙方委托代办的各项服务。

2、丙方派具备经纪人资质的从业人员负责该房产的居间活动，在委托期限内办理所委托的事项。

3、根据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丙方将所了解的标的情况如实告知委托人，及时将委托事项办理的进展情况向委托人通报。

4、对委托人个人资料予以保密，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向他人泄露和擅作他用。

5、处理受委托事项取得的财产，应当及时转交委托人。收取经纪费用时应出示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收取相关费用的依据，否则委托人有权拒交。

第五条(房款的支付方式)

甲、乙方双方商议，按以下第\_\_\_\_\_\_\_\_\_\_\_种方式支付房款：

一、根据房地产买卖契约中房款支付的时间及方式，双方自行办理房款的支付。

二、双方将房款的转付交予丙方，丙方将按下列方式进行操作：

1、乙方在签定房地产买卖契约之日，将定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交给丙方

2、乙方在签定房地产买卖契约及本合同后\_\_\_\_\_\_\_\_个工作日内将\_\_\_\_\_\_\_\_\_\_\_\_\_(首期款/全部房款)，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交给丙方保存。

3、甲乙双方在完成\_\_\_\_\_\_\_\_\_\_\_\_\_\_\_(①交易过户签字后 ②乙方领取产权证后)\_\_\_\_\_\_\_\_\_\_\_\_日内，丙方按售房款\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转付给甲方。

4、待银行放贷后或乙方补足购房款后，双方完成房屋交接手续，且甲方结清房屋交付前的水、电、气、有线电视、电话、物管等费后三日内，丙方将余款一次性转付给甲方。

三、其它约定： 。

第六条(房屋过户及交付)

1、甲乙双方约定在 年 月 日前甲方将房屋产权及土地使用权转移到乙方名下。

2、甲方应在乙方领取产权证后\_\_\_\_\_\_\_\_ 天内或于20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腾空房屋，并书面通知乙方、丙方办理交付的具体时间。

3、若乙方在接到上述书面通知后，不按期对该房屋办理验收的，则该房屋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甲、乙、丙三方共同参加房屋的交付手续。甲方按合同约定移交房屋及附属设施并保留原装潢，甲、乙方交接钥匙，签署房屋交接单，丙方见证签字。

第七条(佣金支付标准及方式)

一、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委托和代办事项，甲方按照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计算，向丙方支付佣金：

1、按该房地产售房款\_\_\_\_\_%，具体数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2、按委托代办事项支付代办费计人民币\_\_\_\_\_\_\_\_\_\_\_元。

二、 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委托事项，乙方按照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计算，向丙方支付佣金和结算代交税费：

1、按该房地产售房款\_\_\_\_\_%，具体数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

2、代办产权证费\_\_\_\_\_\_\_\_\_\_\_元、代办土地证费\_\_\_\_\_\_\_\_\_\_\_元、代办抵押贷款和他项权证费\_\_\_\_\_\_\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元。

三、甲、乙一方或双方违约，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的，且丙方无过错，违约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全额支付丙方的佣金。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

2、与他人串通，损害甲、乙方利益的;

3、故意隐瞒，提高委托标的利差;

4、其它重大过失影响甲、乙方交易的。

二、甲、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1、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

2、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文件和配合，造成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

3、相互或与他人串通，损害丙方利益的;

4、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佣金的;

5、其他造成丙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三、上述违约行为方，选择下列第\_\_\_\_\_\_\_\_\_条约定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分别支付给各守约方。违约方给各守约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由守约方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追偿。

1、约定违约金为\_\_\_\_\_\_\_\_\_\_\_元。

2、按标的额的\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元。

第九条(争议解决方式)

三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约定的下列第\_\_\_\_\_\_\_\_项进行解决：

1、提请盐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约定事项)

本合同如有内容变更或未尽事项，经三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空格部分由丙方经纪人填写，填写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如有涂改处，须一式 份同样且经甲乙签字丙方盖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丙方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补充协议共 页，一式\_\_\_\_\_\_\_\_\_份，甲方 份、乙方 份、丙方 份，监证单位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章)： 丙方：(章)

年月日：

**房地产设计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为了实现项目经营协作化，甲、乙双方经过协商， 项目名称 广告平面设计等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

“ ”平面广告设计。

二、合作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一年，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取费方式

设计费、文案年总计为：3万人民币(大写：叁万元整)，其中包括文案与设计费用。(设计明目详见附表，具体根据甲方实际情况确定详细设计物料明目)

1、甲方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支付委托设计总费用的20%即人民币￥ 元整(大写： )，让乙方积极开展设计工作及广告文案的撰写。

2、到设计中期即完成50%，甲方需向乙方支付余款的50%，即人民币￥ 元整(大写： ) 。

3、设计后期甲方需付清余款30%，即人民币￥ 元整(大写： )。

四、乙方的任务

(一)该项目平面设计有关的内容均属于乙方任务，(后附详细的设计清单，如需增减，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双方自行协商)，乙方有义务及时认真地完成。

(二)甲方给乙方下工作任务单下达设计任务(因时间问题电话通知的，事后也要补发设计任务单，详见附件1)，乙方应积极响应。

(三)乙方设计时必须认真思考前后设计风格与项目风格一致，并且保证设计思想所表达的内容明确化和艺术化。

(四)乙方设计的作品必须被甲方认可，甲方有权对设计提出参考意见和修改意见，直到设计作品双方满意。

四、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设计作品不按甲方要求而简单敷衍，甲方有权给予乙方100—200元/次的罚款。

(二)若甲方付款不及时，乙方除有权追回欠款外，从欠款的第三十一个工作日起，甲方每天赔偿欠款本金的千分之三。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有需要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地产设计合同篇十一**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 房地产中介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销售甲方开发经营或拥有的\_\_\_\_\_\_\_\_\_\_\_\_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方式和范围

甲方指定乙方为在\_\_\_\_(地区)的独家销售代理，销售甲方指定的，由甲方在\_\_\_\_\_\_\_\_ 兴建的\_\_\_\_\_\_\_\_\_\_\_\_项目，该项目为(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销售面积共计\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合作期限

1.本合同代理期限为 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本合同到期前的\_\_\_\_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_\_\_\_ 个月。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或乙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则按本合同中合同终止条款处理。

2.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3.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_\_\_\_\_\_\_\_\_\_\_\_地区指定其他代理商。

第三条 费用负担

本项目的推广费用(包括但不仅包括报纸电视广告、印制宣传材料、售楼书、制作沙盘等)由甲方负责支付。该费用应在费用发生前一次性到位。

具体销售工作人员的开支及日常支出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四条 销售价格

销售基价(本代理项目各层楼面的平均价)由甲乙双方确定为\_\_\_\_元/平方米，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